

证券代码：838937

证券简称：瑞德克

主办券商：首创证券

北京瑞德克气力输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开不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5 月 25 日 14:00。

预计会期 0.5 天。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8937	瑞德克	2020年5月15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盈科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

（七）会议地点

北京瑞德克气力输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2019年，公司坚决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继续强化内控管理，提升执行力层次和执行水平，加快技术创新和管理创新，出色完成了各项主要经营目标。

（二）审议《关于201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议案

北京瑞德克气力输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等有关要求以及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编制《201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反映出公司当期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三）审议《关于 2019 年度财务决算》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以及相关规定，将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予以汇报。

（四）审议《关于 2020 年度财务预算》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以及相关规定，将公司 2020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予以汇报。

（五）审议《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议案

根据公司发展需要，公司董事会提议暂不进行利润分配。

（六）审议《关于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和公司 2019 年经营与财务实际情况，公司编制了 2019 年年度财务报表，由公司聘请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审计报告。

（七）审议《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审计机构》议案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等法规和准则要求，圆满完成了 2019 年度审计工作，决定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

（八）审议《修订公司章程》议案

公司根据《关于修改〈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的决定》及《全国中小企

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拟对《公司章程》部分内容进行修订。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0-005）。

（九）审议《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进行了修订。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0-006）。

（十）审议《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对《董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了修订。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0-007）。

（十一）审议《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对《监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了修订。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0-008）。

（十二）审议《2019年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2019年度监事会按照有关的法律、法规认真履行应尽的职责，对董事会、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人员的工作进行了监督检查。现结合2019年度的主要工作情况，监事会拟定了《2019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十三）审议《关于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河南瑞德克气力输送设备有限公司增资》  
公司为进一步增加全资子公司河南瑞德克气力输送设备有限公司的市场业务，公司拟向全资子公司河南瑞德克气力输送设备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1000万元。此次增资后，河南瑞德克气力输送设备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为3000万元。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8；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二）登记时间：2020年5月25日上午9：30

（三）登记地点：北京瑞德克气力输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刘爱华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永嘉北路海国

永丰产业园 A 座五层北侧 邮政编码：100094 联系电话：010-89787640 联系传真：010-89787642

(二) 会议费用：自理

##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北京瑞德克气力输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北京瑞德克气力输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北京瑞德克气力输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7 日